

8月11日，宁波舟山港发现1例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阳性人员。疫情就是命令！市纪委监委闻令而动，快速启动“1+1+11”专项监督法，全员进入应急响应状态，深入疫情防控一线既督又战，确保疫情防控措施到位。截至8月25日，北仑区正有序解除相关管控措施，梅山街道（含港区）各风险区的管控措施已解除。

在重大突发事件、重要监督任务面前，纪检监察机关要立足职能职责、主动担当作为。进入7月，面对台风“烟花”的强势来袭和国内疫情的多点发生，市纪委监委火速集结监督力量，立即“激活”监督机制，快速联动职能部门，确保疫情防控和台风防御工作有序高效，获得了省纪委监委和市委肯定。

而这些，正是得益于我市今年在全省率先探索的重大突发事件和重要监督任务响应机制——“1+1+11”专项监督工作法。在“大兵团作战”时，我市运用该工作法，做到了快速精准、高效灵活，为疫情防控提供了坚强的纪律保障。

# 闻令而动 既督又战

## 市纪委监委探索建立“1+1+11”专项监督工作法

### 提前预案 监督力量火速集结

应对重大突发事件、重要监督任务，快速反应是关键。为此，市纪委监委未雨绸缪，提前制定预案，对人员分工、响应时间等都做了明确规定。平时处于“静默”状态的预案，只要按下响应按钮，即刻被“激活”，相关人员按照事先分工，有条不紊快速奔赴一线，既督又战。

防御台风“烟花”就是一场实战练兵。根据市水利局官方网站发布，7月25日凌晨1时，三江口高潮位预报为3.8米至4米，远远超过警戒水平，防汛形势十分严峻。当天凌晨1时，得知险情的市纪委监委快速反应，紧急启动“1+1+11”专项监督，纪律监督工作组迅速集结力量，全员进入应急响应状态。

对于“1+1+11”专项监督法来说，纪律监督工作组是实现全市大联动核心组织。纪律监督工作组由市纪委监委牵头负责，市委组织部、市直机关党工委等职能部门分工负责，根据监督内容，联动区县（市）和市直单位共同参与。工作组下设1个综合小组、1个信访小组和11个监督检查小组。11个监督检查小组分别对全市10个区县（市）、市直部门和重点开发区履行主体责任和监管责任情况开展监督检查。

“按照常规的处理方式，遇见重大监督任务，先做方案，再报备，再分工，有时甚至要临时抽

调人员，耗费不少时间。”市纪委监委党风室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为确保科学响应，该专项监督法不仅对人员进行了相对固定，还明确了分级响应，如一级响应1个小时内到岗、二级响应6个小时内到岗、三级响应24个小时内到岗。

当天凌晨1时启动专项监督后，纪律监督工作组就开始连夜部署工作。“对重点区域、重点企业的隐患排查监测不能松”“信息渠道必须保持畅通”……7月25日一早，由市纪委主要负责人带队的监督检查小组便来到了海曙区三江口、防汛指挥中心等地，实地查看水情及救援力量、救援措施的落实情况。全市上下联动，截至当天中午12时，姚江海曙一侧就修建起了临时“拦坝”，长度约5.6公里。

与此同时，11个监督检查小组分赴全市各地各单位，按照既督又战、积极主动、推动落实、确保安全的原则，对防汛防台工作开展监督检查。负责奉化片区的监督检查小组走访该区沿海的所有村社，检查防汛防台工作是否到位；负责鄞州片区的监督检查小组对前期紧急排摸出的奉化江、甬江沿江，特别是三江口堤防隐患进行专项监督检查。

“‘1+1+11’专项监督工作法，就是以最快的速度集结纪检监察力量，联动相关职能部门，展示纪检监察干部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之能胜的强大战斗力。”市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说。

### 动态调整 监督重点精准明确

监督要有重点，才能做到有的放矢。一个高速运转的信息中心和运行大脑，至关重要。为此，纪律监督工作组专门设立了综合小组和信访小组，为监督检查小组明确监督重点提供了依据。

“重点针对区直有关单位的人员排查、流调溯源工作情况，白峰和梅山等重点区域、村社封闭管理情况，核酸检测和封闭区域生活防疫物资准备情况……”8月11日，宁波舟山港发现1例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阳性人员。疫情就是命令。北仑片区的监督检查小组被立即“激活”，市、区两级第一时间成立疫情防控专项监督检查组，下沉一线，盯牢防控重点展开实地监督检查。

为了让监督更精准，专项监督工作实行监督检查重点每日更新推送制度，由综合小组按照监督检查工作会商要求，结合领导最新批示指示精神、前阶段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各地各部门报送情况等，及时更新推送监督检查重点，监督检查小组坚持问题导向、靶向监督，督促职能部门单位履职尽责。

连日来，北仑区疫情防控专项监督检查组共对953个单位、街道、村（社区）、海港口岸、医疗设施、农贸市场等场所开展监督检查，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318个，提出工作建议207条。

机场口岸、交通枢纽是疫情防控的重点。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第一时间组织力量，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分别赴机场、港

口、车站等交通枢纽，对人员体温检测和登记、甬行码行程码查验、中高风险地区人员转运等环节开展全面督查，确保守牢甬城疫情防控大门。市轨道交通集团纪检监察组织坚持一日一部署、一日一督查、一日一反馈、一日一总结、一日一报告，守牢疫情防控“小门”。

信访，是重大突发事件期间民意的晴雨表。纪律监督工作组专门成立信访小组，接收涉及党员干部及公职人员相关问题的信访举报，及时掌握各阶段群众诉求难点、热点。

台风“烟花”期间，市纪委监委接到某企业反映：受台风影响，企业受灾，在寻求余姚市梨洲街道帮助时，电话接听人员态度较差。市纪委监委立即启动快查快办机制，转交余姚市纪委监委开展调查。梨洲街道纪工委第一时间与企业核实有关细节，当得知企业缺少救灾物资后，纪工委立即会同有关职能部门，带上皮划艇、手电筒、矿泉水等救灾物资，蹚水进入企业，帮助解决困难；同时，对信访情况进行进一步核实，最终企业谅解了相关工作人员言语不当的行为。事后，纪工委对因长期奋战在一线而产生负面情绪的工作人员进行了疏导教育。

“落实‘三个区分开来’要求，既不疏于监督，也不简单一问了之。”市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表示，对受到不实举报的干部，在第一时间澄清正名，为负责人负责，为担当者担当，既体现纪法的刚度，又传递组织关怀的温度。



闭环管理

发现问题即知即改

对于在监督中发现的问题，督促即知即改，打牢“补丁”及时修复，必不可少。

为推动问题整改到位，市纪委监委将“双签字”纳入“1+1+11”专项监督工作法之中，实现问题发现和处置的闭环管理，运用数字化平台做到共治共享。

所谓“双签字”，就是整改情况由责任部门形成书面报告，必须经单位主要负责人、联系或分管市领导“双签字”后，送纪律监督工作组。

台风刚过，疫情又吃紧。8月11日，一份来自市纪委监委纪律监督工作组的《问题清单》，让宁波海关党委绷紧了神经。原来当天一早，在对宁波栎社国际机场进行疫情防控情况监督检查中发现，该机场国际货物到达检疫区工作人员都戴了口罩和防护面具，但海关工作人员仅戴口罩，未戴防护面具，存在一定风险。

当天，纪律监督工作组就起草了一份问题清单，不仅下发给责任部门——宁波海关党委，要求抓紧整改，还同步抄送给了分管副市长。接到清单的宁波海关党委，立即落实整改，同时全面排查可能存在的风险问题，做到举一反三。而相关整改情况也形成了书面报告，由单位主要负责人、分管市领导签字后，送纪律监督工作组。

“‘双签字’就是多维度压实责任，及时修复问题。”市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说，重大突发事件是一次大考，也是一次检验，在一线往往能够发现和识别一批干部，也能够发现日常监督中难以发现的问题。为此，市纪委监委还建立问题闭环管理机制，针对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由综合小组进行汇总、梳理，经副组长签字确认后，纳入本级党政机关整体智治系统综合应用平台，列入各级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纳入单位年度绩效考核。

据悉，问题整改实行“绿、黄、红”三色提醒。如果系统显示，某单位多次出现问题，那么相关领导就要“起立、稍息”；对于系统显示的全市共性问题，将及时部署开展集中整治、综合治理。此外，市纪委监委还实行专项监督复盘分析制度，定期召开应对处置评估分析会，通过复盘及时修改完善相关制度。

目前，“1+1+11”专项监督工作法已在台风“烟花”和疫情防控中运用实践，取得良好的监督效果。

截至目前，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组织1906人次，监督检查单位（点位）2970个，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1013个，提出意见建议548条。下一步，该市还将在目标设置、体系（指标）构成、监督方式和评价方面进一步探索，并将该机制纳入市委重大专项专题纪律监督工作方案之中。

记者 董小芳  
通讯员 朱建峰 杜玲玲  
本版图片由各相关单位提供

①江北区  
纪委监委驻区市场监管局纪检监察组监督检查进口肉类食品赋码情况。  
②象山县黄避岙乡纪检监察干部帮助村里制作沙袋用以封堵海塘缺口。  
③慈溪市纪委监委派驻第七纪检监察组联合该市卫健局纪委，对防疫措施新指令落实情况实地抽查。  
④镇海区骆驼街道纪检监察干部监督检查中发现险情，协助清理被台风吹倒的树木。  
⑤宁海县纪委监委与相关部门组成督查组，对城区部分药店防控措施落实情况等展开监督检查。